

上海市财政支出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2019年)

申报单位名称：上海市杨浦区人民法院

项目名称	审判执行业务经费		
项目类型	市委市政府已确定的新增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结转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经常性专项业务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经常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资金用途	基本建设工程类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化建设类 <input type="checkbox"/> 政策补贴类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购买服务 <input type="checkbox"/> 资产购置类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事业专业类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开始时间	2019/1/1	结束时间	2019/12/31
项目概况	审判执行业务费是保障人民法院日常审判执行业务顺利开展的各项基本费用。为进一步深化司法体制综合配套改革，探索建立规范、高效、安全的审判执行工作机制，替身审判辅助事务集约化、社会化水平，提高办案效率，杨浦法院制定了审判执行业务经费项目，包括安检特保、差旅费、档案数字化服务、劳务费（翻译、查询等）、陪审员费用、印刷费在内的19个二级子项，总预算金额为2088.80万元。		
立项依据	杨浦法院2019年审判执行业务经费是按照《上海市市级机关差旅住宿费标准明细表》、《上海市人民法院业务费支出“目”、“节”、“分节”级科目》等进行设立的，同时在设立时还参照了杨浦法院2018年审判执行业务费的支出情况，按照2019年预计案件数量的变化以及部分委托费用的自然增长幅度来确定项目金额的。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档案扫描，是根据档案信息化工作的基本要求对杨浦法院卷宗档案进行数字化加工，方便对卷宗进行归档、查询； 陪审员资料费及参审费项目的设立，是为了缓解基层法院审判人员不足，加强对法院工作的监督，更好地落实司法公开，提高司法透明度； 诉讼送达费的设立是为了改进与加强诉讼文件送达工作，通过专业机构的服务，提升送达率，将司法为民落到实处； 审判用设备更新及保障服务费的设立，是为了确保庭审的各项设备能够无故障运行，保障庭审，以及信息化记录工作的顺利进行； 其他子项如：差旅费、印刷费（包括复印纸、硒鼓）、劳务费等子项的费用，均是为了保障杨浦法院2019年审判与执行业务顺利开展的必要条件。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该项目涉及的子项较多，整体上是由杨浦法院内部控制规范制度以及财务相应的资金支出管理、资产管理制度等保障实施的。涉及二级子项是由各部门制定相应的执行规划，由各业务部门负责人进行监督与管理的，杨浦法院财务将在项目付款时进行监控，确保资金使用的安全性。		
项目总预算（元）	20888000.00	项目当年预算（元）	20888000.00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额（元）	0.00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执行数（元）	0.00
	子项目名称		预算金额（元）

项目当年投入 资金构成	审判执行业务费-1	20888000
项目实施计划	由于该项目涉及的子项较多，在实际项目的执行时将根据项目各子项特点，制定相应的执行计划，保障法院2019年业务的正常开展。	
项目总目标	通过审判执行业务费项目及其各子项的执行，确保杨浦法院司法审判与执行工作的顺利开展。项目将为杨浦法院2019年的审判与执行工作提供资金保障，提升法院工作效率，充分展现司法公正性和为民性，取得社会的积极认可。	
年度绩效目标	依据项目实施计划，稳步推进落实该项目各子项的执行，确保执行的有序。属于政府采购服务的项目应通过社会化服务，节省法院成本，提高办案业务工作效率。	
分解目标		
分解目标内容	绩效指标	指标目标值
投入和管理目 标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财务管理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预算执行率	95.00%-100.00%
	资产产权明确性	明确
	政府采购合规性	合规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支付及时率	=100.00%
	档案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差旅费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陪审员经费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审判用设备运维完成率	=100.00%
	庭审设备采购完成率	=100.00%
	档案扫描完成率	=100.00%
	差旅费报销完成率	=100.00%

产出目标	安检特保到位率	=100.00%
	扫描差错率	≤1.00%
	差旅费报销差错率	=0.00
	法律文书送达率	≥90.00%
	人民陪审员参审率	≥10.00%
	审限内结案率	=100.00%
	运维及时响应率	24小时以内
效果目标	庭审设备闲置率	=0.00
	场所安全保障级别	提升
	导诉准确率	≥80.00%
	立案变更率	≤1.00%
	一审息诉率	≥90.00%
	庭审设备采购国产化率	=100.00%
	立案数	≥30000.00件
	庭审设备故障率	≤2.00%
	有责投诉	=0.00
	法院工作人员满意度	≥90.00%
影响力目标	法官流失率	≤5.00%
	长效管理制度建设	完善
备注		

上海市财政支出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2019年)

申报单位名称：上海市杨浦区人民法院

项目名称	审判辅助人员经费		
项目类型	市委市政府已确定的新增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结转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经常性专项业务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经常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基本建设工程类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化建设类 <input type="checkbox"/> 政策补贴类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购买服务 <input type="checkbox"/> 资产购置类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事业专业类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开始时间	2019/1/1	结束时间	2019/12/31
项目概况	随着法院办案业务量的增加，办案人员的工作强度与工作压力也在不断增加。为缓解办案人员的工作压力，将部分辅助性工作从办案人员的工作内容中剥离出来，交由审判辅助人员完成，可以使办案人员将更多精力集中于主要业务工作，全面提升法院日常办案效率。该项目的支出主要包括审判辅助人员工资收入、社保金、工会及员工福利等，根据单名辅助人员的薪酬标准确定2019年杨浦法院年度预算为637万元。		
立项依据	项目是按照上海市高级人民法院《关于调整本市法院辅助文员薪酬标准的通知》（沪高法政[2018]95号）进行立项的。杨浦法院共有辅助人员编制64名，2018年实有辅助人员49名。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该项目是杨浦法院每年的经常性项目，建立一支未定的法院辅助人员队伍，将有利于大幅度节约法院资源，更好地使法官履行司法办案职能，有利于机关事务性工作向专业化、规范化、科学化方向发展。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杨浦法院将按照《关于调整本市机关事业单位政府购买服务人员薪酬水平的通知》以及市高院《关于调整本市法院辅助文员薪酬标准的通知》立项并开展2019年辅助人员项目实施工作。在项目的实际实施中，将按照杨浦法院辅助人员管理实施规范及财务制度的各项要求，按时、准确地进行经费发放、社保缴纳等工作。		
项目总预算（元）	6370000.00	项目当年预算（元）	6370000.00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额（元）	0.00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执行数（元）	0.00
	子项目名称	预算金额（元）	
项目当年投入资金构成	审判辅助人员	6370000	

项目实施计划	按照辅助人员薪酬标准按月进行工资、奖金、津补贴等费用的支付；同时按照市高院统一的要求进行辅助人员的培训、招募、考核等工作。	
项目总目标	通过审判辅助人员经费项目的实施，提高办案工作的整体效率，顺利完成2019年全年法院业务的保障性工作。	
年度绩效目标	及时、准确发放审判辅助人员的各项经费，确保各项审判辅助工作顺利完成。同时，按照市高院的要求，进行辅助人员管理，完成包括辅助人员的考核、招募、培训等全年工作。	
分解目标		
分解目标内容	绩效指标	指标目标值
投入和管理目标	预算执行率	95.00%-100.00%
	支付及时率	=100.00%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财务管理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产出目标	年度工作完结率	=100.00%
	辅助人员到位率	=100.00%
	辅助人员培训完成率	=100.00%
	辅助人员招聘完成率	=100.00%
	辅助人员年度考核覆盖率	=100.00%
	辅助人员考核优良率	≥90.00%
	培训完成及时率	=100.00%
	经费发放及时率	=100.00%
效果目标	辅助人员专业能力	提升
	业务工作效率	提升
	法院工作人员满意度	≥90.00%
	辅助人员满意度	≥90.00%

影响力目标	人员流失率	≤10.00%
	辅助人员管理制度建设	完善
备注		

上海市财政支出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2019年)

申报单位名称：上海市杨浦区人民法院

项目名称	“两庭”建设		
项目类型	市委市政府已确定的新增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结转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一次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经常性专项业务费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经常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资金用途	基本建设工程类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化建设类 <input type="checkbox"/> 政策补贴类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购买服务 <input type="checkbox"/> 资产购置类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事业专业类 <input type="checkbox"/>		
开始时间	2019/1/1	结束时间	2019/12/31
项目概况	杨浦法院本部的业务办公用房已经使用多年，楼宇、电气、消防、排水等系统均出现不同程度的老化。另外，杨浦法院由于办公用房面积严重不足，无法容纳新的办案人员，因此拟租用河间路5号建筑面积约740平方米的二层建筑，由于该建筑现有状况不适合作为法院办公用房，因此须对其进行装修与改造。杨浦法院2019年两庭建设项目拟对院本部大楼及河间路办公用房进行改造装修，满足法院日常办公的各项需求。		
立项依据	杨浦法院两庭建设项目按照《党政机关办公用房管理办法》（中办发[2017]70号）与《党政机关办公用房建设标准》（发改投[2014]2674号）进行立项。项目包括本部办公用房装修与河间路5号办公用房的开办费两项。其中本部办公用房装修已经经过了上海市机关事务管理局批复，批复文号沪机管房[2018]45号；河间路5号办公用房面积核定及借用的请示已经上报正在等待批复中。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杨浦法院本部的业务办公用房已经使用多年，电气、消防、排水等系统已经老化，继续使用将造成一定的安全隐患，同时，因杨浦法院办公用房面积严重不足，无法容纳新进工作人员，因此杨浦法院已申请借用河间路5号作为额外的办公及配套用房，保障法院办公面积及日常业务的开展。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杨浦法院将以消除安全隐患、恢复和完善使用功能为重点，贯彻例行节约的原则，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党政机关办公用房建设标准》，对本部及河间路5号办公用房进行装修，使之符合节能环保要求，同时满足法院办公业务的各项需求。		
项目总预算（元）	3780000.00	项目当年预算（元）	3780000.00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额（元）	0.00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执行数（元）	0.00
	子项目名称		预算金额（元）
项目当年投入资金构成	“两庭”建设		3780000

项目实施计划	院本部大楼：2019年将进行六项修缮工作，分别为：业务用办公室装饰装修、照明系统节能改造、通风空调系统改造、消防系统改造、给排水系统改造及其他修补等，全部项目预计将于2019年10月完成； 河间路5号修缮工作：2019年将进行室内拆除工程（6月底前完成）与装修工程（11月底完成）两项内容，以缓解杨浦法院办公用房面积严重不足的问题。	
项目总目标	通过两庭建设项目，完成院本部大楼与河间路5号办公楼房的维修修缮工作，缓解办公用房面积严重不足的问题。	
年度绩效目标	严格按照《党政机关办公用房建设标准》进行维修，确保各项措施到位，流程透明，使杨浦法院办公用房达到可使用状态。	
分解目标		
分解目标内容	绩效指标	指标目标值
投入和管理目标	财务监控有效性	有效
	财务管理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预算执行率	95.00%-100.00%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政府采购合规性	100%合规
	建设项目管理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建设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支付及时率	=100.00%
	工程签证项	≤10.00项
	工程预决算一致性	浮动不超过10%
	河间路5号办公用房修缮完成率	=100.00%
	院本部大楼修缮完成率	=100.00%
	装修室内空气质量达标	达标
	设备安装到位率	=100.00%

产出目标	建筑材料合格率	=100.00%
	工程质量合格率	=100.00%
	河间路5号房屋装修及时性	及时
	排水系统改造及时性	2019年6月底前到位
	装修成本控制	整体可控，无奢侈性装修材料
效果目标	噪音投诉量	减少
	消防安全设施设备	达标
	污水泵及排污管道运行	无倒灌事故发生
	缓解办公用房面积不足	有效缓解
	楼宇节能效果	提升
	法院工作人员满意度	≥90.00%
影响力目标	楼宇长效管理制度建设	完善
备注		

上海市财政支出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2019年)

申报单位名称：上海市杨浦区人民法院

项目名称	交通工具更新购置费		
项目类型	市委市政府已确定的新增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结转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一次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经常性专项业务费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经常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资金用途	基本建设工程类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化建设类 <input type="checkbox"/> 政策补贴类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购买服务 <input type="checkbox"/> 资产购置类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事业专业类 <input type="checkbox"/>		
开始时间	2019/1/1		2019/12/31
项目概况	执法执勤用车是各级司法机关用于法律援助、执法监督的专用车辆，也是保障杨浦法院2019年各项日常工作顺利开展的重要工作。本院2019年拟对编制内的4辆达到使用年限的执法执勤用车进行退牌、报废、拍卖、购置更新等工作，保障办案需求。		
立项依据	项目是根据《上海市法院系统执法执勤用车配备使用管理办法（试行）》、《党政机关执法执勤用车配备使用管理办法》设立的。设立时同时参照了杨浦法院目前车辆现有编制状况、使用状况以及维护保养情况，优先选择年限长、车况差、维保费用较高的车辆进行报废更新工作。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随着杨浦法院近年来案件数量的不断增加，对执法执勤用车的需求也在不断增加。杨浦法院2019年申请报废更新的4辆执法执勤用车已经达到使用年限，老化磨损严重，维修保养的成本日益增加。为确保办案车辆能够足额配备，保障办案效率，故设立交通工具更新购置费项目。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杨浦法院将实施严格的政府采购流程，并通过财务收支管理制度执行采购计划。车辆采购后，将由专人按照资产采购流程负责对车辆进行验收入库工作，保障采购流程的合规性。		
项目总预算（元）	720000.00	项目当年预算（元）	720000.00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额（元）	0.00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执行数（元）	0.00
	子项目名称	预算金额（元）	
项目当年投入资金构成	更新警车4辆	720000	

项目实施计划	车辆更新计划由杨浦法院法警大队提出，并按有关规定与制度实施车辆的报废、拍卖、退牌、购置等工作。退牌报废拍卖工作预计将于2019年6月底前全部完成；新车购置与相应的喷漆上牌登记等手续预计将于2019年10月完成；车辆的验收入库工作预计将于2019年11月全部完成。	
项目总目标	根据市级行政单位车辆配置标准的要求，对达到使用年限的车辆进行报废与更新，消除因车辆老化、故障等造成的潜在安全风险，保障公务用车需求，进而保障法院日常办案业务的效率。	
年度绩效目标	全年应当完成编制内4辆执法执勤用车的报废更新工作，保障经费使用合理合规。车辆在报废更新之后，性能良好，车况良好，相应的派车维修记录全面、准确。维护法院的良好形象。	
分解目标		
分解目标内容	绩效指标	指标目标值
投入和管理目标	预算执行率	95.00%-100.00%
	资产完好率	=100.00%
	资产产权明确性	资产明确
	财务监控有效性	有效
	财务管理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支付及时性	=100.00%
	采购管理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采购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产出目标	采购完成率	=100.00%
	报废完成率	=100.00%
	检验合格率	=100.00%
	报废完成及时率	=100.00%
	采购及时率	=100.00%

效果目标	车辆闲置率	=0.00
	办案业务效率	提升
	车辆维护成本	减少10%以上
	车辆使用投诉率	=0.00
	采购车辆排放达标率	=100.00%
	使用人员满意度	≥90.00%
影响力目标	长效管理责任制度	完善
	车辆使用档案记录完整	清晰完整
	车辆使用管理制度	完善
备注		

上海市财政支出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2019年)

申报单位名称：上海市杨浦区人民法院

项目名称	专用设备购置		
项目类型	市委市政府已确定的新增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结转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一次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经常性专项业务费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经常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资金用途	基本建设工程类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化建设类 <input type="checkbox"/> 政策补贴类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购买服务 <input type="checkbox"/> 资产购置类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事业专业类 <input type="checkbox"/>		
开始时间	2019/1/1		2019-12-31
项目概况	随着杨浦法院每年案件数量的增加，法院作为公共场所，进出通道的安检需求也逐渐提高。2019年杨浦法院的2台液体检测仪已经到达使用寿命，继续使用将无法保障法院的安防工作需要。因此杨浦法院设立了专用设备购置项目，拟在2019年对这两台液体检测仪进行购置更新。		
立项依据	杨浦法院根据重点场所安防警戒的各项需求进行立项，并按照相应的限额标准确定了采购的预算。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法院作为公共场所，其安全性需要得到必要的保障；现有的两台液体检测仪已经达到使用年限，继续使用将无法确保法院安保工作的需求。针对设备的老化问题，杨浦法院设立了该项目进行购置更新。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杨浦法院将通过：政府采购管理办法，固定资产管理与处置办法等相关制度措施，来保障更新购置工作的顺利进行。同时，财务将严格履行监管职能，对采购的合同、支付等进行审核，确保项目实施的合规。		
项目总预算（元）	520000.00	项目当年预算（元）	520000.00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额（元）	0.00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执行数（元）	0.00
	子项目名称	预算金额（元）	
项目当年投入资金构成	液体检测仪	520000	

项目实施计划	杨浦区人民法院固定资产管理部门和相关负责人，按照杨浦区人民法院相关管理规定，投入采购工作，保证资金使用合理、合规，保证采购的液体检测仪质量合格。专项资金合理投入，使用效率高。采购工作完成及时质量符合规范要求，对招标采购、供货、验收、配发进行全过程跟踪管控，及时准确安装到位，确保质量和满意度良好以上。该项目采购内容预计于2019年10月全部完成。	
项目总目标	通过专用设备购置项目的实施，对到达使用年限的安防设备进行更新，降低维护成本，提高法院公共场所的安防水平，切实保障法院场所安全以及人员的生命财产安全。	
年度绩效目标	完成两台液体检测仪的报废更新工作。各项采购流程清晰，监管到位，设备购置后能够投入使用并确保人员及场所安全。	
分解目标		
分解目标内容	绩效指标	指标目标值
投入和管理目标	财务监管有效性	有效
	财务管理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预算执行率	95.00%-100.00%
	设备完好率	=100.00%
	资产产权明确性	资产明确
	采购管理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采购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支付及时率	=100.00%
产出目标	安检人员培训完成率	=100.00%
	设备采购完成率	=100.00%
	设备报废完成率	=100.00%
	报废手续完整性	完整
	采购设备合格率	100%
	采购入库完成及时性	及时

	报废完成及时性	及时
效果目标	设备闲置率	=0.00
	设备运行故障率	≤2.00%
	设备误报率	≤10.00%
	法院场所安保水平	提高
	使用人员满意度	≥90.00%
影响力目标	设备运行维护管理制度	完善
	设备报废管理制度	完善
备注		